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上接 D68 页)
 (三) 董事会 25000/t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工程
 2007 年 7 月 17 日青海省经济委员会《青海省经济委员会关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海 25000/t 干法水泥生产线项目核准的批复》(青发改[2007]192 号), 对该项目进行了核准。

2007 年 9 月 20 日青海省国土资源厅《青海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对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海 25000/t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建设用地审定的批复》(青国土资预审[2007]12 号), 同意通过建设项目建设用地预审, 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国有土地使用证手续。

2006 年 4 月 19 日青海省环保局出具《关于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青海 25000/t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厂址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青环发[2006]112 号), 该项目在全面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 可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 从区域环境角度分析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企业降低成本、降低生产成本, 能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五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公司概况、公司简介、股东结构、高级管理人员、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为水泥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在陇南新增 30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一条, 在青海新增 25000/t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一条, 年新增水泥产能 212.45 万吨, 将使公司进一步提高产能, 扩大市场份额, 提升利润率。此外还将将在陇南新增 GMW-4.5MW 纯低温余热电站一座。

六、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结论性意见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企业降低成本、降低生产成本, 能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六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决策程序与分析

一、公司概况、公司简介、股东结构、高级管理人员、收入结构的变动情况

(一) 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在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为水泥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发生变化, 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 在陇南新增 30000t/d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一条, 在青海新增 25000/t 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一条, 年新增水泥产能 212.45 万吨, 将使公司进一步提高产能, 扩大市场份额, 提升利润率。此外还将将在陇南新增 GMW-4.5MW 纯低温余热电站一座。

七、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决策程序与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企业降低成本、降低生产成本, 能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人。”修改为“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设董事长 1 人, 副董事长 2 人。”

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 《公司章程》将进行相应修改。

(三) 股东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306,902,332 股, 发行后总股本为 461,902,332 股。

本次发行前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0,712,377 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15.34%, 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次发行完成后,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60,712,377 股股份, 占总股本的 10.82%, 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四) 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与应聘者签署的《认购协议》, 公司董事会将在本次发行完成后 45 天内召开股东大会, 遵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提交股东大会议案。

1.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由 15 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 5 名, 设董事长 1 人, 副董事长 2 人。”

修改为“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其中独立董事 3 名, 设董事长 1 人, 副董事长 2 人。”

2. 改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人数, 推举 9 名董事候选人(其中 2 名董事候选人由中诚信建推荐), 提交股东大会议案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

3.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董事人数和构成会发生一定变动, 但公司管理层总体还将保持稳定。

4. 会议表决权的议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股东收入结构不会发生显著变化。

5. 会议表决权的议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 资产负债率将相应下降, 公司财务结构将得到改善。此外, 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 公司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都将显著提高, 同时公司经营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将得到进一步增加。

三、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变化情况

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均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发行后, 上市公司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 或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 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对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 资产负债率为 60.23%(2007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口径), 主要负债为短期借款 85,200.00 万元、长期借款 24,188.95 万元和应付账款 16,242.87 万元, 分别占公司 2007 年 9 月 30 日负债总额的 53.68%、15.24% 和 10.24%。

本次发行完成后, 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明显下降, 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几年内将进行的新项目的投资建设和经营, 公司负债总额将不断扩大等情况下, 公司不存在负债比例过高、财务成本不合理的风险。

六、本次发行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目前我国正在实施的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对包括祁连山在内的大型水泥企业有着极为正面的影响, 但相关政策有所调整, 公司盈利能力和平稳发展将受到一定的负面影响。

(四) 股权分置带来的收购风险

公司第一大股东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 15.34% 的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 6,600 万股后, 甘肃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将下降至 13.14%, 虽然祁连山建材控股有限公司仍将保持第一大股东的地位, 但公司股权结构将更加分散, 容易成为被收购的对象。

五、股票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水泥制造成本较高, 煤、电成本所占比重较高, 国家出台煤电联动政策和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可能会导致价格上涨, 而且增加公司的成本, 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六、偿债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预案投资项目涉及立项、环保等批复工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尚需报证监会核准等。上述审批事项所耗时间周期的长短, 最终审批结果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 经营风险

1. 业务收入单一的风险

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水泥产品的生产和经营活动, 业务结构较为单一, 弱化了公司对产业结构变动和市场竞争的承受能力和应变能力, 不利于公司在经营上回避和防范风险。

2. 能源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水泥制造成本较高, 煤、电成本所占比重较高, 国家出台煤电联动政策和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可能会导致价格上涨, 而且增加公司的成本, 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3. 债务风险

近年来, 由于公司不断加大在区域内扩张和整合的力度, 在规模迅速扩张的同时, 资产负债率逐年增加, 同时由于 2004 年以来宏观调控的影响, 金融机构对水泥行业长期贷款严格控制, 致使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较低, 资产负债率逐年升高。公司近年来债务与偿债指标情况下: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冠城大通 编号:临 2008-013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会议召开情况

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上午 9:30 在福州市五一中路 32 号元洪大厦 26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 方式由公司副董事长韩孝先主持。

公司总股数 480,798,940 股,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2 人, 所持股份 129,571,611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6.95%。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还有公司董事、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法律顾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 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五) 审议通过《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福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公司 2007 年实现净利润 206,946,042.99 元,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及法定公益金后,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007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369,060,660.07 元(其中: 母公司 2007 年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93,212,819.96 元)。

同意以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80,798,94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5 股, 每 10 股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六)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福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福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0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08 年度相关单位提供担保的议案》
 1.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公司为福建天宇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2.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福建天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3.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公司为福建天宇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4.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福建天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5.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公司为福建天宇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6.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福建天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7.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公司为福建天宇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8.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福建天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9.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公司为福建天宇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10. 同意与福建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天宇”)建立向银行借款的互保关系。即福建天宇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福建天宇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最高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每 10 亿元派红利 0.167 元(含税)。

11. 同意授权董事长韩孝先生全权代表公司签署并与其担保事项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赞成 129,571,611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 占出席现场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